##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年7月9日召开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选举吴静秋女士、蔡红霞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罗逸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上述人员的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1年6月23日、6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1-079)、《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84)。

上述人员均符合法律法规等规定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也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尚未解除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任何处罚和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最近两年均未担任过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监事的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唐兴刚先生和冯建琼女士因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进行换届选举,不再担任公司监事职务,但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唐兴刚先生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77, 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6%; 冯建琼女士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36, 7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 唐兴刚先生、冯建琼女士在担任公司监事期间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任期届满后仍需遵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

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对于离任监事股份管理的相关规定。

唐兴刚先生和冯建琼女士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监事会对二位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天邑康和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9日